## 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調府教師 曹芸芳 電話:04-7273173#313

傳真:7202399

電子信箱: jhcspe@gmail.com

受文者: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:府教特字第112041154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計畫(共1件電子檔) (376470000A 1120411548 ATTACH1.pdf)

主旨:函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訂於112年12月1日辦理「ASD學生社交溝通課程的規劃與設計:自閉症學生之社會與溝通技巧研習」,檢附實施計劃一份(如附件〉,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,並請惠予公(差)假登記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2年10月12日臺中大學特中字第 11215600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研習全程參加者,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,請於研習結束 15日內至教育部特殊教育資訊網檢閱時數。
- 三、請連結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://special.moe.gov. tw/study.php →研習報名→大專特教研習→研習名稱: 「12/1ASD學生社交溝通課程的規劃與設計:自閉症學生之 社會與溝通技巧研習」。
- 四、本研習可提供校內停車位給與會學員,並依相關收費要點 辦理。







正本: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: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電2073/10/18文文



